

## 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112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5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二、地點：本局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姚局長世昌(前段)  
許副局長瑜玲(後段)

紀錄：劉稽核家諭

四、出席委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

市府列席長官夏顧問、性別平等辦公室黃專案助理、本局專責小組外聘委員張委員、盧委員、副局長、主秘及各位同仁大家好。

有關性別平等的議題一直為我國政府所重視。例如桃園市政府於 2022 年與非營利組織社團法人全球小紅帽協會攜手合作，首先在桃園 47 處社福場館、13 個區公所及 20 間店家共推動 80 個「月經友善空間」，提供民眾免費的生理用品，民眾只要打開 Google 地圖，就能快速找到附近的「月經友善空間」。本局在獲悉相關資訊後也隨即響應加入，只要民眾有相關需求，就可向服務櫃台索取免費的生理用品及借用熱敷袋，期望能與市府共同打造月經友善城市。

除了積極營造性別友善空間，本局也將性別平等宣導結合租稅宣導，不僅於宣導活動懸掛性別平等布條、張貼海報外，並利用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開徵期間，於宣導文宣及布條加註性別平等標語，並辦理地方稅結合性別平等網路有獎徵答活動，期望透過行政資源為性別平等的推廣盡一份心力，讓性別平等觀念深植人心。

各位長官及委員如有寶貴的經驗與建議，希望能夠不吝提供，協助本局持續精進，期望有朝一日性別平等不再是特別的議題，而是理所當然的生活常態。

六、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案由：本局執行 111 年「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性別平權進行式」具體行動措施相關成果報送市府性平辦公室一案。

執行情形：依上次會議決議，於「壹拾貳、計畫檢討及精進作為」敘及利用多

元管道進行宣導部分，簡單敘明宣導管道，並附活動照片展現成效，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1。

主席裁示：洽悉。

## 七、工作報告

### (一)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性別意識培力執行成果：

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團隊或相關業務人員參加以下訓練：

1. 桃園市經濟弱勢女性健康維護服務及宣導計畫之專業人員培力講座(111 年 10 月 20 日)。
2. 桃園市政府 111 年 CEDAW 進階培力工作坊 (111 年 11 月 11 日)。
3. 桃園市政府 111 年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教育訓練(計畫類及法案類) (111 年 12 月 7 日)。
4. 桃園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教育訓練 (112 年 3 月 16 日)。

### (二)本局 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執行成果：

#### 1. 對內部員工宣導部分：

- (1)於本局內網公告「111 年 16 局處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年度執行成果冊」、「新北市 CEDAW 第 1 次城市報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教材」及「2023 性別圖像」供同仁參考運用。
- (2)於本局 1 樓走廊「性別平等布告欄」介紹性別友善措施及性別平等觀念。

#### 2. 對外部民眾宣導部分：

- (1)利用「全功能服務櫃檯-電子簽章板」播放 CEDAW 宣導影片，提供民眾洽公時觀賞。
- (2)運用辦理租稅宣導活動場地，懸掛張貼性別平等布條、海報平面文宣等，宣導性別平等意識，111 年 10 月至 112 年 3 月共計 19 場次，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2。
- (3)結合 111 年地價稅開徵，於開徵宣導布條加註性別平等標語，懸掛於總局及分局、區公所、桃園市政府地下停車場外牆、桃園及中壢監理站、火車站、加油站等地及垃圾車車體，並舉辦地價稅開徵結合性別平等網路有獎徵答活動，共吸引 2,842 人參加。

#### 3. 運用 CEDAW 案例宣導媒材情形：

(1)利用本局 1 樓走廊「性別平等布告欄」張貼 CEDAW 案例宣導媒材，供洽公眾閱覽。

(2)結合納稅者權利保護議題，於 10 月 17 日、10 月 21 日、11 月 8 日及 11 月 18 日藉由 4 場納稅者權利保護講習，以 CEDAW 案例解說 CEDAW 第 15 條男女平權規定，宣導拒當人頭車主、落實財產管理觀念，參與人數計 101 人。

(三)本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111 年執行成果，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3。

(四)本局 111 年度「桃園市政府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4。

意見：

羅委員金榮：有關 111 年藝文走廊活動預算的執行，主要是支應展覽作品的運送費及保險費，保險費涉及作品的大小，故實際發生保險金額事前較難掌握。

唐委員美蓮：藝文走廊分為 A、B 兩區，預算以 A、B 兩區費用編列，然而實際付費邀請畫家布展為 A 區，B 區為各科室同仁布置展覽。

張委員自強：以「擲節支出」作為藝文走廊活動預算執行率未達 80%的理由較為不適合，建議朝預算執行時以 A 區為主，B 區因有志工加入或其他方式致費用減少的方向說明。

主席裁示：(一)委員會任一性別未達 40%者，請於年度改選時注意男女性別比例，朝任一性別 40%的目標改進。

(二)請依委員意見修正藝文走廊活動預算執行率未達 80%的理由。

## 八、提案討論

### 第一案

案由：有關本局 112-11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二、市府請各局處於 112 年 4 月底前，擬訂 112-11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含性平專責小組內外聘委員名單)，提經該局處性平專責小組討論後，以電郵報送性平辦公室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檢視。

三、檢附本局 112-11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草案及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內外聘委員名單，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5。

意見：

盧委員孟宗：明年新增「運用性別統計成果」工作之部分，是否可先進行規劃並於下半年的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提出討論？另有關非重大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之作業規範，建議如有特殊計畫，可依計畫需求直接擇定辦理。

決議：(一)請於下半年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就明年「運用性別統計成果」之工作項目提出相關規劃。

(二)本局 112-115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依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提報性平辦公室。

## 第二案

案由：有關重新檢視本局 111 年所提「桃園市身心障礙者擁有車輛免徵使用牌照稅-依是否領有駕駛執照之行政區別及性別分」性別統計指標及「110 年桃園市地價稅開徵概況性別差異分析」性別分析是否符合行政院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衡量標準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二、111 年第 2 次桃園市政府性別平等會「性別主流化推動組」分工小組會議審議各局處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會中主席裁示請各局處將 111 年性別統計指標及性別分析提列至 112 上半年專責小組會議；並請主計處整合檢視各機關性別統計指標和性別分析，提至 112 上半年專責小組會議，讓各機關瞭解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如何調整，以符合行政院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衡量標準。

三、檢附「桃園市身心障礙者擁有車輛免徵使用牌照稅-依是否領有駕駛執照之行政區別及性別分」性別統計指標及「110 年桃園市地價稅開徵概況性別差異分析」性別分析，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6。

決議：經檢視與行政院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衡量標準並無不合。

### 第三案

案由：有關本局提報「桃園市印花稅徵收-按納稅義務人性別分」性別統計指標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 二、依據 112-115 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有關性別統計部分，市府將各機關分為 2 組，本局為第 1 組，應於 112 及 114 年提報新增 1 項以上性別統計指標，113 及 115 年提報 2 項以上性別統計運用成果。性別統計指標經機關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後，依決議於「桃園市政府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性別統計指標管理功能」執行新增及審核(機關審核及主計處格式審核)作業，並發布於機關網頁。
- 三、檢附「桃園市印花稅徵收-按納稅義務人性別分」性別統計指標，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7。

意見：

張委員自強：是否可針對這 3 年的數據進行比較，製作趨勢圖，增加參考價值。

曾委員雲旺：會計室可配合辦理。

決議：依委員意見增加趨勢圖，其餘照案通過。

### 第四案

案由：有關本局辦理非重大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 二、依桃園市政府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手冊規定，各機關應於每年 3-4 月研擬次年度性別影響評估之計畫草案，提報機關性平專責小組討論；4-9 月完成計畫案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9-11 月將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報機關性平專責小組備查。
- 三、復依本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 111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非重大施政計畫部分由自 112 年起，每年依序由地價稅科、消費稅科、法務科、服務科、房屋稅科及增值契稅科輪流就其訂定之工作計畫，自行擇定與性別關聯程度

較為相關者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並於每年第 1 次性平專責小組會議提報計畫草案。

四、檢附地價稅科提報「113 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草案，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8。

意見：

盧委員孟宗：在做性別影響評估時，可就清查人員的總數做性別比例分析，避免個資問題。

決議：請於刪除附表 2 及附表 3 清查人員姓名後，依委員意見依限完成性別影響評估相關作業。

### 第五案

案由：有關本局 112 年度「桃園市政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 二、各機關當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應經各局處第 1 次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送主計處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
- 三、檢附本局 112 年「桃園市政府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9。

意見：

張委員自強：111 年藝文走廊活動預算執行率未達 80%，該項預算 112 年編列金額與 111 年相同，請再予評估。另 112 年預算編列金額雖較 111 年預算金額減少，但較決算金額為高，可採較正向方式敘述。

決議：(一)日後請就當年與前一年預算編列增減情形，製作比較表並註明原因。  
(二)藝文走廊活動預算請參考 111 年執行情形核實編列。

### 第六案

案由：有關研擬本局 113 年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方向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二、有關具體行動措施部分，市府將各機關分為 A 及 B 組，本局為 B 組，應研擬 113 年具體行動措施執行方向至性別平等專責小組討論，議題可朝落實 CEDAW 各條權利及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優先擇項進行撰擬，並以推動落實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為主。

三、初步研擬結合本局 111 年所做「桃園市地價稅開徵概況性別差異分析」內容，以加強宣導縮短土地持有面積及課徵地價之性別差異為執行議題，執行方向如下：

- (一) 利用地方稅開徵宣導資源積極宣導，並舉辦地方稅結合性別平等網路有獎徵答活動，提升民眾對於性別平等之認知。
- (二) 運用稅務秘書與里長之宣導管道，藉由服務快訊以及里民活動時解說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三) 於各區公所及地政事務所駐點服務櫃檯發放相關宣導文宣，並對洽辦業務民眾宣導男女皆有受贈及繼承財產之權利。

四、以上研擬執行方向提請討論。

決議：因性別分析顯示偏鄉地區(如新屋、觀音及復興區)性別比率差異較大，請相關分局加強宣導幅度與廣度，其餘照案通過。

## 第七案

案由：有關 112 年運用 CEDAW 自製媒材宣導之規劃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24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45431 號函送「各機關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建議事項」辦理。
- 二、市府請各機關於 112 年度運用市府自製完成之宣導媒材(如市府 25 局處自製媒材，或是運用性別平等辦公室自製 CEDAW 及性別平等宣導媒材)至少進行 1 次 CEDAW 宣導，並於 112 年第 1 次會議中報告機關落實 CEDAW 宣導之規畫(含辦理日期、場次、參與對象、進行方式、主題及內容等)。
- 三、由於本局自製 CEDAW 案例宣導媒材與使用牌照稅有關，初步規範利用與監理站合辦道路安全講習時，於課程內容加入該案例，向上課民眾解說 CEDAW 第 15 條男女平權規定，宣導拒當人頭車主、落實財產管理觀念。辦理日期及場次俟與監理站洽談後商定。

意見：

唐委員美蓮：本局的 CEDAW 媒材是運用之前使用牌照稅違章案例所做成，授課時可將原來的案例作較詳盡之說明。

張委員自強：建議可在運用案例及媒材進行解說時予以錄影，並將錄影影片作為網路宣導媒材進行宣導。

決議：依委員意見執行。

## 第八案

案由：有關本局提報參選金桃獎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 112 年 2 月 1 日府社綜字第 1120010381 號函送「金桃獎-桃園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辦理。
- 二、依據前揭計畫，市府各一級、二級機關及區公所於評審範圍期間(110 年至 112 年 6 月底)所推動之性平措施及亮點計畫、落實 CEDAW 辦理情形，或針對性平之議題具有創新及創意性，均得提報之。必評項目分為 3 個獎項，本局至少須擇 2 項目參選。必評項目內容如下：
  - (一)「性別平等創新獎」：推動與性別平等相關，且具有績效之創新性及深度、廣度之計畫、措施或方案。
  - (二)「性別平等故事獎」：推動性別平等的措施或方案中具有貼近人民且感動人心的內容與事蹟者（限真實故事）。
  - (三)「CEDAW 旗艦獎」：辦理 CEDAW 實體教育訓練、自製 CEDAW 案例教材或宣導媒材、結合業務進行 CEDAW 宣導，以及政策、措施、方案落實 CEDAW 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
- 三、本局業於 112 年 2 月 7 日簽准以 111 年「『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性別平權進行式』具體行動措施」參選「性別平等創新獎」，另以辦理 CEDAW 實體教育訓練及宣導為主軸參選「CEDAW 旗艦獎」。
- 四、檢附本局提報參選「金桃獎」評量表，提請審議，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 10。

意見：

夏顧問金興：貴局提報的參選資料，可請外聘委員給予指導修正，如未及於會中提供修正建議，可於會後再請外聘委員審閱指導。有關參獎的細節及疑慮，可向性平辦洽詢及提供相關資料。另鼓勵貴局參加

團隊獎。

張委員自強：之前其他局處提報金桃獎，會先提供計畫書或報告，再提供自評表給委員審閱。創新獎提報的計畫成果報告在附件 1，可據以再行整理，旗艦獎的部分要訂定題目，並且需要提供成果報告之類的文件給委員，委員才能夠針對自評表的內容提供修正建議。

曾委員雅芬：建議會後請外聘委員審核時，要給與外聘委員審查費。

盧委員孟宗：長期擔任貴局外聘委員，感覺貴局的性平業務做得很到位，且各機關都加入宣導的行列，貴局如有餘力，也可試著去參加團隊獎。

決議：(一)依顧問意見向性平辦洽詢相關狀況，依市府要求形式彙整成果報告及自評表儘速送外聘委員協助審查。

(二)依委員意見簽報外聘委員審查費。

(三)有關旗艦獎參選資料如何分工會後再行商討。

九、臨時動議：無。

十、市府長官、委員指導與建議

夏顧問金興：貴局很認真準備會議資料，並能讓與會人員很快速找到想要看的資料，像是性別預算執行表就很清楚。另有關金桃獎參賽的疑慮，可向性平辦洽詢，性平辦很樂意提供相關資料。最後感謝外聘委員給予指導。

黃助理國書：今天代表性平辦感謝各位長官及同仁的協助，讓桃園市性平業務的評核在六都之中獲得第一名。

張委員自強：要給承辦稽核鼓勵，對於金桃獎的部分不用太擔心，創新獎的部分將現行的成果報告微調，例如預期效益、期程規劃、執行預算就無須再行呈現，調整後再搭配自評表即可。旗艦獎則需要題目並將辦理成果作成報告，大家再努力盡力做好。

盧委員孟宗：也給承辦稽核鼓勵，會議資料的準備相當用心，金桃獎主要是書面審查，通常機關撰寫內容較為中規中矩，外部委員可以幫忙找出亮點，增加得獎機會。

十一、散會：17 時 10 分。